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调整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调整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刘欣、冉会娟、马建成、谢德平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